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98 年度市立各級學校「多功能 e 化學習」種子教師甄選計畫

壹、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推動資訊教育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儲備本市資訊融入教學應用課程講師人力。
- 二、開發具互動性之資訊融入教學單元內容。
- 三、甄選具備創新研發能力的種子教師擔任本市多功能 e 化專科教室電子白板研習講師。
- 四、透過完整研習課程規劃，培訓各校教師運用多功能 e 化專科教室融入學習活動並進行教學模式創新，提昇本市多功能 e 化專科教室設備使用效益。

參、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肆、承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中心

伍、參加對象：本局所屬公立各級中小學教師（不含代理、代課、兼任、實習教師）

陸、實施辦法：

一、甄選原則：

1. 參與甄選教師需熟悉電子白板軟體操作。
2. 參與甄選教師需具備使用電子白板軟體設計課程及應用於教學之實際經驗。
3. 參與甄選教師需提交下列申請資料：
 - (1) 申請計畫書(如附件一)
 - (2) 教學設計（範例請見 <http://projects.kh.edu.tw/modules/tadnews/index.php?nsn=30>）
 - (3) 教學錄影檔（請以自製互動式電子白板素材教學，錄製時間為 10 分鐘以內）
 - (4) 以電子白板軟體製作之互動式教學檔案上述各項申請資料將由本局聘請學者專家審查。
4. 若申請人數超過 15 人，審查過程則分兩階段辦理，第一階段以書面審查方式篩選至 15 人後，繼續進行第二階段現場試教與詢答。
5. 本計畫預計甄選 10 位種子教師，高中職教師 2 位、國中教師 3 位、國小教師 5 位，名額得依評審委員建議或甄選成績彈性調整

各級學校種子教師人數。

二、設備補助內容：

1. 本計畫提供種子教師 77 吋互動式電子白板（含安裝）1 式、3000 ANSI 流明（含以上）單槍投影機 1 部、筆記型電腦 1 部、硬碟式數位攝影機 1 部、UHF 無線擴音系統一組（含安裝）。
2. 上述設備係配合教育局資訊教育相關專案補助，預定於 98 年 9 月底前建置完畢。

三、種子教師配合事項：

1. 本計畫甄選出之種子教師，需協助資教中心規劃資訊融入教學課程，並擔任本市多功能 e 化專科教室電子白板研習講師。
2. 種子教師需全程參與本局資訊教育中心辦理之相關會議及研習，缺課或請假時數達六分之一以上者，即喪失種子教師資格，缺額由資教中心另行遴選人員補齊。
3. 種子教師需以創用 CC 授權方式，提供研習授課教材。

四、時程：

1. 計畫申請時間：即日起至 98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止，請申請人將計畫書紙本公文交換至本局資訊教育中心。另計畫書、教學設計、互動式電子白板教學檔案電子檔以 EMAIL 寄至 kiec-edu@mail.kh.edu.tw（電子檔案大於 20MB 者，請直接以光碟公文交換至本局資訊教育中心教育組收）。
2. 現場試教與詢答：
 - (1) 時間：98 年 7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起。每位參與甄選教師試教時間為 15 分鐘，詢答時間為 5 分鐘。
 - (2) 試教內容：申請者自其繳交之互動式教學設計內容試教 15 分鐘。
 - (3) 評審項目配分表：

項目		配分
電子白板精熟程度	軟體操作流暢度	15%
	軟體各項功能使用時機、方式掌握度	15%
講授技巧與教學規劃	講授節奏流暢度	15%

	教學步驟完整性(確認學習者先備知識、引起動機、課程流程清楚、容易混淆處加以強調、解說詳細、適當的發問瞭解學習者學習狀況)	20%
	口語表達能力(用詞遣字、深入淺出、舉例適當)	15%
素材使用與互動性	互動性	10%
	使用時間、使用方式	10%
審核配分合計		100%

地點：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中心(位中正高工忠孝樓8樓)

備註：以上日期如有變動，將公告在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中心專案網 <http://projects.kh.edu.tw/>。

五、獎勵方式：

1. 擔任研習講師之種子教師，由本局發給電子白板研習講師聘書。
2. 擔任分區研習講師之種子教師，於各分區研習完成後依相關規定予以敘獎。

六、若有疑問，請電洽資訊教育中心教育組葉士昇老師，連絡電話(07) 713-6536 轉 26。

柒、計畫經費：由教育局補助資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詳如經費預算表(如附件二)。

捌、注意事項：

- 一、本計畫種子教師授課教材一律簽署創用 CC 授權同意書(如附件三)。
- 二、教學設計請勿一稿多投，經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專利權之侵害，並經法院判決屬實者，追回原發給之獎勵。
- 三、甄選教學設計需以完成稿送件，恕不退件。

玖、獎勵：甄選完畢，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

拾、本實施計畫報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98 年度市立各級學校「多功能 e 化學習」種子教師甄選計畫

申請計畫書

提報內容

壹、個人簡歷

一、照片

二、姓名、任教學校、職稱、任教年級/科目、聯絡電話、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三、學歷

四、專長與經歷

五、資訊融入教學經驗

六、電子白板軟體應用經驗

貳、教學設計簡述

一、課程規劃思考

二、教學素材規劃思考

個人簡歷

(照片)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			
任教年級科目				
學歷 (大專以上)				
專長與經歷				
資訊融入 教學經驗				
電子白板軟體 應用經驗				
備註				

教師簽名：

教務主任：

校長：

教學設計簡述

<p>課程 領域</p>	<p><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p> <p>年級 領域 高中職不必填寫</p>
<p>課程 名稱</p>	<p>版本：</p>
<p>教學 設計 說明</p>	<p>(含課程設計導入數位教材規劃的思考，素材規劃的思考，例如：電子白板素材、書商教材、網路資源、其他教學資源的取得及發展…等)</p>
<p>備註</p>	

【附件三】

創用 CC 授權同意書

一、著作授權之範圍及限制：

本人同意本人之_____著作採用創用CC「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禁止改作」2.5版台灣授權條款。依照創用CC「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禁止改作」2.5版台灣授權條款，本人仍保有著作之著作權，但同意授權予不特定之公眾以重製、散布、發行、編輯、公開口述、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傳輸、公開展示之方式利用本著作，惟利用人除非事先得到本人之同意，皆需依下列條件利用：

- 姓名標示：利用人需按照本人所指定的方式，保留姓名標示
- 非商業性：利用人不得為商業目的而利用本著作
- 禁止改作：利用人不得改變、轉變或改作本著作。

創用 CC 「姓名標示 — 非商業性— 禁止改作 」 2.5版台灣授權條款詳見：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nd/2.5/tw/>

二、授權之注意事項：

本人了解本授權條款係適用於全世界，且其有效期間持續至本著作的著作權保護期間屆滿為止，同時亦不可撤銷。本人並了解他人合理使用的權利及其他的權利，不因本授權條款之內容而受影響。

三、擔保條款：

就上述之著作，本人保證有權將其以創用 CC 「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2.5版台灣授權釋出，並擔保使用者在遵循上述創用CC授權條款之條件的情況下，為上述經授權之行為，皆不致侵害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否則應就使用者所生之損害或損失（包括但不限於訴訟與律師費用），負擔賠償責任。

著作授權同意人： _____（簽章） 身分證字號： _____